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瑞蘭
電話：08-7320415#6535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a002202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02388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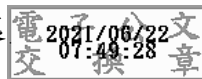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608689_11023883900_1_3608689_11023883900_2. pdf、
3608689_11023883900_1_3608689_11023883900_3. pdf)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升全國
疫情警戒至第三級，有關公立中小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，
尚未完成核銷之109學年度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觀光旅
遊額度，得列屬自行運用額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1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71449號函
辦理，檢附原函(含附件)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